

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复核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按照《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申报和命名办法》（粤科政字〔2002〕213号）要求，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确定社会主体承接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认定职能的通知》（粤科函智字〔2022〕983号）（附件1），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组织开展2025年度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复核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复核目的

全面促进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开展面向公众特别是青少年学生普及科学技术知识、倡导科学方法、传播科学思想、弘扬科学精神等科普工作，提升大众特别是青少年学生科学素养，更好促进全省新时代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协调发展，助力更高水平的科技创新强省建设。

二、复核方式

复核以材料审查为主，视情况对相关基地进行实地考察。

三、复核对象

2022年度被认定为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的基地单位（名单详见附件2）。

四、复核材料要求

复核基地认真总结自 2022 年度认定后所开展的科普工作情况，填报《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复核申报书》（附件 3），提交复核纸质材料一式 6 份（封面加盖单位公章）以及电子文档和扫描电子文档。

复核申报材料提交方式：复核基地自行报送，纸质材料邮寄到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电子文档（以附件 2 的基地序号+基地名称为文件名）发送到指定邮箱。

复核申报材料提交截止时间：2025 年 3 月 31 日 17:00（邮寄件按邮戳时间为准）。

五、有关说明

各级科技行政管理部门根据对应的基地复核名单，协助督促所辖区域的基地按时提交复核申报材料。提交复核申报材料截止后，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将汇总一份复核基地材料发给基地所属科技行政管理部门存档。

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组织对基地复核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根据实际情况抽取相关基地进行实地考评。基地逾期不报送复核申报材料将按程序取消基地资格。复核通过后，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通过网站进行公示，并颁发复核证书作为基地连续开展科普工作、绩效评价的依据。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桑立媛 020-87688523、18102640818

吴家年 020-87684610

邮箱: gdpanet@163.com

邮寄地址: 广州市先烈中路 100 号大院 60 号楼 520 室
(邮编 510070)

- 附件: 1.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确定社会主体承接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认定职能的通知》(粤科函智字〔2022〕983号)
2.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复核名单
3.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复核申报书
4.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类别

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
2025年2月13日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粤科函智字〔2022〕983号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确定社会主体承接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认定职能的通知

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

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 2012 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粤府令第 169 号）、《印发政府和社会转移职能工作方案的通知》（粤机编〔2012〕22 号）等有关规定要求，经发布公告、组织评审、结果公示等竞争转移有关工作程序，且公示期间无异议，现确定由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承接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转移的“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认定”职能。

请据此做好相关项目交接，承接期限以协议书为准。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2

2025 年度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复核名单(30 家)

序号	基地名称	依托单位名称	批准	主管部门	所在市
			时间		
1	华南国家植物园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	2022 年	中国科学院广州分院	广州市
2	广州体育文化博物馆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广州体育文化博物馆(挂广州亚运会亚残运会博物馆牌子)	2022 年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广州市
3	广州市科学技术交流馆科普传播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广州市科学技术交流馆有限公司	2022 年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广州市
4	中国家庭医生健康科普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中国家庭医生》杂志社有限公司	2022 年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广州市
5	正佳自然科学博物馆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广州市天河区正佳自然科学博物馆	2022 年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广州市
6	广东麻醉与疼痛科学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	2022 年	南方医科大学	广州市
7	广州广播电视台科普融媒体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广州市广播电视台	2022 年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广州市
8	广东郁南大河国家湿地公园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郁南县自然资源保护管理中心	2022 年	云浮市科学技术局	云浮市
9	汕头大学医学院口腔科普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汕头大学医学院口腔门诊部	2022 年	汕头大学	汕头市
10	名绣世家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东莞市名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22 年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东莞市
11	密码岛信息学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广州密码营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广州市
12	呼吸疾病国家重点实验室呼吸健康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2022 年	广州医科大学	广州市
13	广州理工实验学校科技文化青少年科普基地	广州理工实验学校	2022 年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广州市
14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工程智慧检测及大数据应用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2022 年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广州市
15	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护爱肾脏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	2022 年	南方医科大学	广州市

16	南方海洋实验室海洋科普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	2022 年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珠海市
17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眼科学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2022 年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广州市
18	乐贝塔机器人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广东乐贝塔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广州市
19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眼科学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2022 年	中山大学	广州市
20	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口腔医学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2022 年	中山大学	广州市
21	文博 3D 打印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广州市文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广州市
22	维思港机器人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珠海横琴新区维思港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珠海市科技创新局	珠海市
23	广州卓远虚拟现实科技有限公司+VR 技术及安全逃生模拟训练+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广州卓远虚拟现实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广州市
24	广州绿沃川高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现代农业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广州绿沃川高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广州市
25	广州穗鹰军事教育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广州穗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22 年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广州市
26	汤臣倍健透明工厂营养科普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珠海市科技创新局	珠海市
27	广州金凯长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黄埔科学咖啡馆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广州金凯长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广州市
28	广州白云山光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小柴胡中医药文化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广州白云山光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广州市
29	信宜市淘宝田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东方红创客小镇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信宜市淘宝田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	茂名市科学技术局	茂名市
30	恩平启程通用航空有限公司航空科普领域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恩平启程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2022 年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	江门市

附件 3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复核申报书 (2025 年度)

基地名称:

依托单位名称: (公章)

报告日期:

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

二〇二五年制

填表说明:

1. 本表全部填写以 2023-2024 年度科普工作为重点;
2. 填报时, 如本基地没有的事项填 “-” ;
3. 申报书须加盖依托单位公章;
4. 基地名称更改规则: 依托单位名称+科普专业领域+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如: XXX 协会航天航空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5. 如有因原依托单位的合并、更换名称等调整情况, 请做出调整修正; 如无, 则原依托单位名称与现依托单位名称填写相同名称即可;
6. 类别分六类, 请根据基地情况勾选归类。类别分别是: 科技场馆类、自然资源类、科研教育培训机构与重大工程设施类、企业类、信息传媒类、其他类;
7. 2023-2024 年度科普项目收入: 主要指填报单位开展科普活动的门票、开发、销售、培训等科普产品、服务的营业收入;
8. 科普专业人员: 是指设有固定科普工作岗位, 并纳入专业技术岗位管理范围的科普工作者; 兼职、科普志愿者: 是指在册的临时或不定期的科普工作者、科技辅导员、科普志愿者等。
9. 本表规格为 A4 纸, 双面打印, 直接装订, 一式 6 份。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复核表

原基地名称			现基地名称	(注:按填表说明变更)	
原依托单位名称			现依托单位名称	(注:须与签章单位一致)	
基地批准时间			批准文号		
基地类别	☐ 科技场馆类 ☐ 自然资源类 ☐ 科研教育培训机构与重大工程设施类 ☐ 企业类 ☐ 信息传媒类 ☐ 其他 (注:须按分类选择)				
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微信号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邮编	
基地地址				邮编	
规模	科普展区面积	m ²	常设主题展览展区面积	m ²	
	年接待人数	万人/年	其中:青少年学生接待人数	万人/年	
	每年面向社会公众开放时间			天/年	
	科技陈列品数量(如动植物等展示标本、实物展品等)			件	
	科普展板数量			块	
	科普模型及实践、体验类展教设施数量			套	
	多媒体、影视科普宣传作品套数			套	
	自主研发的其他展品、模型、展教设施设备或科普作品			(件或套)	
集中开展科普活动情况	特色科普活动场次、人数(如科普夏令营等)		场(次);		人
	参与国家、省、市等大型科普活动场次、人数		场(次);		人
	承担各级政府部门开展科普活动场次、人数		场(次);		人
	面向在校学生开展科普活动场次、人数		场(次);		人
	开展巡展或科技下乡等科普活动场次、人数		场(次);		人
管理方式及日常工作情况	是否按科普工作的管理办法及工作制度实施		是(); 否()		
	是否编制了开展科普工作的工作规划及年度计划		是(); 否()		
	是否专门面向在校学生设立并组织实施的科普活动项目		是(); 否()		
	是否有对在校学生及未成年人的免费或优惠政策		是(); 否()		
经费情况	2023-2024 年度		2023-2024 年度		
	建设与改造经费:	万元	科普工作专项经费:	万元	
	其中:政府投入:	万元	其中:政府投入:	万元	
	单位自筹:	万元	单位自筹:	万元	
	2023 年度科普项目收入		万元		
	2024 年度科普项目收入		万元		
人员情况	科普专职人数	人	兼职、科普志愿者人数	人	

简要总结近年科普工作情况（1000 字内）

基地近年所获得的荣誉及奖项（1000 字内）

填报单位意见:

(签章)

2025 年 月 日

基地工作总结

基地工作总结（提纲）

一、基地的建设、发展情况

【简要总结基地近年来的建设发展情况（包括不限于：场地、人、设施器材、展教具、展项、作品、服务能力等）】

二、科普工作实践情况及成效

（介绍近年来，重点 2022-2024 年基地开展的特色科普服务及项目，基地取得的成效、荣誉、奖项等殊荣）；

三、未来两年科普工作规划及预期；

四、存在问题及建议

（注：页面不够请另附页，报告可去除方框表格格式）

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类别

一、科技场馆类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科技场馆类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是指面向公众特别是青少年学生普及科学技术知识、倡导科学方法、传播科学思想、弘扬科学精神的科技、文化、教育类等场馆，包括但不限于：综合科技馆、自然博物馆、青少年科技馆、青少年宫、天文馆、气象馆、地震馆及专业领域科技场馆等。

1. 设施条件

（1）用于科技宣传、科学传播、科技培训等活动的场馆建筑面积不小于 **5000** 平方米。

（2）设有主题（或专题）科普展品、展项，建有科普讲堂（工作室），具有可供体验、互动的项目、创客空间和游学研学项目等，并及时更新。

2. 科普服务

（1）年开放天数不少于 **200** 天。

（2）年接待学习参观、科普教育人数不少于 **10000** 人次。

（3）建有科普讲堂（工作室）、科普教育网站（或网页）及其他新媒体手段，推广科研成果、传播科学知识，并及时更新。

二、自然资源类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自然资源类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是指利用动植物、生态、地质地貌等自然资源，面向公众特别是青少年学生提供科普服务的园区或场所，包括但不限于：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动物园、植物园、生态旅游区、森林公园、海洋公园、地质公园、矿山公园、自然遗产等。

1. 设施条件

(1) 用于科技宣传、科学传播、科技培训等活动的场馆建筑面积不小于 **5000** 平方米。

(2) 科普展教形式多样，包括但不限于：展品、展板、专业说明牌、多媒体、游学研学项目等。结合其自然生态特色、季节变化等及时更新。

2. 科普服务

(1) 年开放天数不少于 **200** 天，受气候等外在因素影响的基地可酌量减少。

(2) 年接待学习参观、科普教育人数不少于 **10000** 人次。

(3) 建有科普观察台（站或室）、科普教育网站（或网页）及其他新媒体手段，对自然现象、生态环境保护、自然灾害、防灾减灾、避险及救援等进行科技宣传、科学传播、科技培训。

三、科研教育培训机构与重大工程设施类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科研教育培训机构与重大工程设施类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是指国家和省各类实验室；高校、科研院所、医疗机构；

大科学装置、重大工程设施；职业院校及中小学校等，面向公众特别是青少年学生提供科普教育的场所，包括但不限于：国家和省各类实验室；高校、科研院所、医疗机构的实验室、主题科技馆、工程中心；大科学装置、重大工程设施以及科技教育培训机构；职业院校及中小学校的科学馆（室）、科学实验园（室）、科普图书馆（室）等。

1. 设施条件

（1）展教面积不少于 **500** 平方米。

（2）科普展教形式多样，包括但不限于：现场体验观察、展品、展板、专业说明牌、多媒体、研学项目等。

2. 科普服务

（1）年开放时间应不少于 **60** 天。

（2）年接待学习参观、科普教育人数不少于 **5000** 人次。

（3）建有科普宣讲厅（室）、科普教育网站（或网页）及其他新媒体手段，对科学技术知识、科学方法、科技成果等进行科技宣传、科学传播、科技培训，报道行业科技发展动态。

四、企业类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企业类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是指依托企业展厅、研发中心、生产设施设备面向公众特别是青少年学生提供科普服务的场所，包括但不限于：科技产业园区、企业、各类农业种养殖繁育基地、观光体验园区等。

1. 设施条件

（1）具有可供公众参观学习的科普展示厅或参观活动

场所、生产线（车间、生产场所）等一般不少于 500 平方米。

（2）科普展教形式多样，包括但不限于：最新科技创新成果、生产线（车间）和基地、园区学习参观、互动体验。

2. 科普服务

（1）年开放接待时间应不少于 60 天，积极参加全国科普日、科技活动周、科技进步月和广东省科普嘉年华等重大科普活动，确保在重大科普活动期间向公众开放。

（2）年接待学习参观、科普教育人数应不少于 10000 人次。

（3）建有科普教育网站（或网页）及其他新媒体手段，积极传播科技创新成果与应用，培养青少年科技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弘扬科技创新精神，并及时更新。

五、信息传媒类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信息传媒类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是指具备媒体策划、制作、传播场所、设施以及技术手段，能够利用媒体传播渠道，面向公众特别是青少年学生传播科学知识、培养科学精神，以及展教自然科学、技术发明、科技进步等科技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广播电视传媒类、传媒出版类、网络新媒体传播类、开展科普微电影或微视频研发创作等机构。

1. 设施条件

（1）有固定的栏目、版面或平台从事科普及宣传。

（2）具备科普展教产品宣传、策划、制作、传播的人员、场所和配套软硬件设施。

（3）常态化开展科学普及和宣传相关工作，业务量不

少于本单位业务工作的 20%。

2. 科普服务

(1) 定期向公众特别是青少年学生开放本单位科普资源，年开放时间不少于 **50** 天，年接待人数不少于 **2000** 人次。

(2) 以本单位专业团队为基础，联合省科普专家库专家，策划、开办优质广播、电视、网络媒体和出版物等科普专栏、书籍刊物。开展微电影、微视频创作，并利用媒介载体等进行传播推广，展教内容具有科学性、艺术性、趣味性。原创科普作品每年不少于 **2 部（本）**，年受众人次不少于 **10 万人次**。

(3) 建有科普教育网站（或网页）及其他新媒体手段，在黄金时段（或重要专栏）针对自然灾害、公共卫生安全事件等公众和社会关注的重点热点问题，传播科学知识、科学方法，反对迷信邪教，抵制伪科学反科学。

六、其他类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其他类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是指利用人文、历史、艺术等资源面向公众特别是青少年学生提供科普服务的公共场所，包括但不限于：文博展馆、图书馆、美术馆、纪念馆、文化馆、书院、历史文化遗产和遗迹等。

1. 设施条件

(1) 具有科普内容的展教区域面积不少于 **500** 平方米。

(2) 科普展教设施设备形式多样，包括但不限于：展品、展板、说明牌、多媒体等。展教内容具有科普价值，体现出文化、历史、艺术资源禀赋中蕴藏的科学思想、科学家

精神等。

2. 科普服务

(1) 年开放天数不少于 **200** 天。

(2) 年接待学习参观、科普教育人数应不少于 **5000** 人次。

(3) 科普活动充分利用基地资源，宣传中外历史中杰出科学家，提高公众科学文化素质和文化遗产保护意识，积极开展青少年科技夏令营，或承接青少年学生科普研学、社会实践、专业实习等活动，每年不少 **5** 次。

(4) 建有科普教育网站（或网页）及其他新媒体手段，制作、传播科学与文化、艺术、历史等相融合的高质量原创科普作品，弘扬科学思想和科学家精神。